

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高盛（中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扫描二维码查阅公告全文

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影石创新”、“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5〕356号）。《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网站（上海证券报：<https://www.cnstock.com>；中国证券报：<https://www.cs.com.cn>；证券日报：<http://www.zqrb.cn>；证券时报：<https://www.stcn.com>；经济参考报：<http://www.jjckb.cn>；中国日报：<https://cn.chinadaily.com.cn>；金融时报：<https://www.financialnews.com.cn>）披露，并置备于发行人、上交所、本次发行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 4,1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10.22%；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本次发行不涉及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价格	47.27 元/股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参与战略配售情况（如有）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通过中金影石创新 1 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称“中金影石 1 号员工资管计划”）和中金影石创新 2 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称“中金影石 2 号员工资管计划”）参与本次公开发行的战略配售。通过中金影石 1 号员工资管计划参与战略配售数量为 1,330,653 股，占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的 3.25%，获配金额 62,899,967.31 元；通过中金影石 2 号员工资管计划参与战略配售数量为 1,567,675 股，占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的 3.82%，获配金额 74,103,997.25 元。上述资管计划本次获配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参与战略配售情况（如有）	保荐人安排相关子公司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投资”）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获配股数为 1,269,303 股，跟投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 3.10%，获配金额为 59,999,952.81 元。中证投资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
是否有其他战略配售安排	是
发行前每股收益	2.63 元（以 2024 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较低者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收益	2.36 元（以 2024 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较低者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盈率	20.04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24 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3.85 倍（按每股发行价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8.84 元（按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12.29 元（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网下投资者和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并开通科创板投资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及其它机构（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募集资金总额	193,807.00 万元
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	本次发行费用合计 19,030.39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1、承销及保荐费：保荐费（含持续督导费用）330.19 万元，根据项目进度分阶段支付；承销费为 15,504.56 万元，承销费率为参考市场承销费率平均水平，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p>2、审计及验资费：1,500.00 万元，依据承担的责任和实际工作量，以及投入的相关资源等因素确定，按照项目进度分阶段支付；</p> <p>3、律师费：1,106.60 万元，参考本次服务的工作量及实际表现、贡献并结合市场价格，经友好协商确定，按照项目进度分阶段支付；</p> <p>4、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513.21 万元；</p> <p>5、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75.83 万元。</p> <p>注 1：上述各项发行费用均为不含增值税金额；注 2：相较于招股意向书，根据发行情况将印花税纳入了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印花税税基为扣除印花税前的募集资金净额，税率为 0.025%。</p>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			
发行人	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厉扬	联系电话	0755-23324884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股票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	0755-23835518 、 0755-23835519
联席主承销商	高盛（中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	融资部	联系电话	010-66273333
联席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	010-89620589

（本页无正文，为《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
市招股说明书提示性公告》之签章页）

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6 日

(本页无正文, 为《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
市招股说明书提示性公告》之签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提示性公告》之签章页）

高盛（中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6月6日



（本页无正文，为《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提示性公告》之签章页）

